

格式十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标的内容，选择对应版本的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*江苏省人民医院**

的**一体化成像 X 射线影像采集系统**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一体化成像 X 射线影像采集系统**，属于**工业行业**；制造商为**上海涛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**，从业人员**84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1072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4629**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或制造商名称（盖章）：

上海虔然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.12.31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